

## 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利和兴”）于近日收到新能源汽车行业某知名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招标企业”）发来的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确认公司为其相关项目的中标单位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

- 1、中标人：利和兴
- 2、项目名称：检测系统设备整合招标项目（以下简称“中标项目”）
- 3、中标金额：约 1.23 亿元人民币（不含税）

#### 二、中标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若中标项目正式签订合同并顺利实施，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具体以公司未来披露的定期报告为准。

公司具备保证顺利履行合同的能力、资金、人员、技术和产能等，本次中标项目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该客户形成依赖。

#### 三、风险提示

根据《中标通知书》的要求，公司将尽快与招标企业签订正式合同，中标项目的具体内容及实施安排等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。此外，中标项目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，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可能导致合同内容发生变更、合同无法履行或终止等风险。公司将密切关注中标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中标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利和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18日